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储能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结合目前实际生产需要及未来经营发展规划，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旺达”）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欣旺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能源科技”）有意与重要客户开展储能业务，为保证惠州能源科技与客户顺利开展储能业务，欣旺达拟与该客户签订《担保函》。为满足惠州能源科技日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及客户要求，促进与客户顺利开展储能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公司同意对签订担保函之日起5年内（含）该客户与惠州能源科技开展业务过程中形成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亿元，保证期间为5年，自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均已届满之日起算。本次担保事项中，被担保人惠州能源科技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考虑到公司对惠州能源科技的经营管理活动具有控制权，经营管理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因此，本次公司为惠州能源科技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的风险可控。

2026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储能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上述担保方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士，在以上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处理提供担保的相关手续和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等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欣旺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2MA55ULCH7J

法定代表人：何鹏

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博罗县园洲镇沥西经济联合社振兴大道“基围笃”（土名）地段

经营范围：电池、充电器、仪器仪表、工业机械设备、储能电池、储能系统软件、电子产品的生产；综合能源的运维与服务管理；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及方案的开发、转让、技术维护；综合节能和用能的技术咨询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承接中央空调蓄冷、蓄热项目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暖通、净化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工业自动化工程设计、施工；储能系统技术开发、设计、转让；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力发电、充电桩、充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氢燃料电池、系统控制设备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转让、技术维护；生物质发电、供热；节能环保设备、输变电配套设备、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开发、销售；电源设备；项目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维护；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货物进出口；电力销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为欣旺达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惠州能源科技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2,234,026,027.50元，总负债2,182,468,643.41元，净资产51,557,384.09元，资产负债率为97.69%，营业收入1,603,784,090.64元，利润总额7,301,088.57元，净利润14,077,625.42元。

（2）截至2026年6月30日，惠州能源科技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2,905,728,915.90元，总负债2,868,215,707.55元，净资产37,513,208.35元，资产负债率为98.71%，营业收入1,125,869,817.58元，利润总额-16,525,957.08元，净利润-14,125,611.95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欣旺达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担保函。本次欣旺达为惠州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为开展业务过程中形成的全部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担保函经欣旺达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对签订担保函之日起5年内（含）重要客户与被保证人开展业务过程中形成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欣旺达为惠州能源科技与重要客户的业务合作提供全额担保，可以保障其稳定生产经营，符合欣旺达的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方的经营活动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欣旺达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经过审慎讨论，我们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担保总额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以下净资产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4.09%；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已担保余额为 4,622,535.14 万元，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88.92%。全部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子公司提供担保已担保余额为 33,256.88 万元，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3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